

「DBS 信用卡 x Samsung 消費獎賞」的條款及細則

1. 「DBS 信用卡 x Samsung 消費獎賞」推廣（「**本推廣**」）只適用於持有由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發出的 DBS 信用卡及 DBS 聯營卡（不包括商務卡）（「**適用信用卡**」）的持卡人（「**持卡人**」）。
2. 推廣期由 2024 年 9 月 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3. 本推廣適用於 Samsung 網上商店 (<https://shop.samsung.com/hk>)* 及下列指定三星專門店（統稱「**商戶**」）。

指定三星專門店地址：

- a) 中環皇后大道中 29 號華人行地下 G3 至 G4 號舖
 - b) 尖沙咀海港城海洋中心 3 樓 332 號舖
 - c) 九龍灣德福廣場一期地下 G56-57 號舖
 - d) 將軍澳 PopCorn 地下 38-39 號舖
 - e) 沙田新城市廣場 6 樓 602 號舖
 - f) 荃灣千色滙 I 地下 G001B 號舖
 - g) 新界元朗朗日路 9 號形點 I L2 2006-2007
 - h) 旺角 MOKO 新世紀廣場 港鐵層 M55 號舖
 - i) 啟德協調道 2 號 AIRSIDE 2 樓 L216 & L217 號舖
 - j) 太古太古城道 18 號太古城中心 2 樓 219 號舖
 - k) 大嶼山香港國際機場一號客運大樓第 7 層離港層東大堂 7E101A 號舖（禁區）
4. 持卡人於推廣期內於商戶以適用信用卡單一簽賬淨金額滿下表指定金額（「**合資格交易**」），可享相應的現金回贈（「**消費獎賞**」）：

合資格交易金額	消費獎賞
單一簽賬淨金額介乎 HK\$3,000 至低於 HK\$6,000	HK\$150
單一簽賬淨金額介乎 HK\$6,000 至低於 HK\$10,000	HK\$400
單一簽賬淨金額介乎 HK\$10,000 至低於 HK\$15,000	HK\$800
單一簽賬淨金額達 HK\$15,000.00 或以上	HK\$1,200

5. 為免產生疑問，以下類別的交易將不計算為合資格交易：
 - a) 所有涉及被取消、正在進行索償、退貨及/或退款等的交易；
 - b) 以信用卡分期貸款或信用卡商戶免息分期付款計劃於商戶完成的交易或未誌賬的交易；
 - c) 以適用信用卡透過 Samsung Pay、Apple Pay、Google Pay 以外的電子錢包付款的交易；及
 - d) 本行不時決定的其他交易。
6. 如持卡人的適用信用卡戶口設有附屬卡，經該附屬卡完成的合資格交易及合資格交易可享的消費獎賞將會併入主卡戶口內計算。
7. 除特別註明外，消費獎賞不可與商戶的其他推廣折扣或優惠、現金券或會員優惠同時享用。詳情請向商戶查詢。
8. 每位持卡人每張適用信用卡於本推廣最多可享 HK\$2,000 消費獎賞。
9. 持卡人獲享的消費獎賞會於 2025 年 4 月 30 日或之前直接存入相關的適用信用卡戶口內，並顯示於月結單上。
10. 消費獎賞只適用於在有關推廣期至給予消費獎賞期間，適用信用卡戶口信用狀況良好、仍然有效及無欠繳（概由本行全權酌情決定）的持卡人。若持卡人的適用信用卡戶口狀況欠佳，本行保留取消持卡人參與本推廣的資格及/或獲享消費獎賞的權利。
11. 持卡人獲享消費獎賞的資格，將由本行按其交易紀錄（包括時間及日期）全權酌情決定。持卡人必須保留任何簽賬的簽賬存根正本。如有爭議，本行保留權利要求持卡人提供有關簽賬存根正本、其他文件或證據以作核實。已遞交的簽賬存根、文件及/或證據將不獲發還。如就任何簽賬，本行的紀錄與持卡人的紀錄不符，本行的紀錄將為決定性並對持卡人具有約束力。
12. 本行並非產品/服務的供應商。有關產品/服務資料、圖片或參考售價（如有）亦非由本行提供並只供參考。如對產品/服務的質素或供應情況或任何上述資料的準確性有任何查詢、申索或投訴，應直接向商戶提出。本行對此不承擔任何責任。
13. 持卡人不得濫用本推廣或違反本推廣的規定，否則本行將在不作通知下從持卡人的戶口扣除消費獎賞的價值及/或採取行動以追討有關金額。
14. 本行及商戶可以修改本條款及細則及/或更改或終止本推廣。本行及商戶的決定為最終決定。
15. 如中、英文版本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16. 推廣資料在推廣期完結後一週內仍可供查閱。

*此網站並非本行的網站，本行對該網站的內容及持卡人使用有關內容一切概不負責。